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苓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22

電子信箱：vxvx88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600155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1060015509_Attach01.PDF、1060015509_Attach02.DOCX)

主旨：轉知朝陽科技大學2017年中小學校長、主任專業成長班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朝陽科技大學106年3月1日朝師字第106000049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於106年3月至6月期間辦理，上課時間為每週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，共計12週。
- 三、檢附朝陽科技大學「2017年中小學校長、主任專業成長班招生簡章」(含課程表、報名表)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電
2017-03-08
13:59:10
交
換
章

